

# 贺兰县应急管理局 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规定和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<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>的通知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号）要求，现发布《贺兰县应急管理局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》。本报告统计数据从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。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2022年我局紧紧围绕县委、县政府中心工作，定期梳理政务公开各个模块的管理、更新以及及时补充栏目信息，并进一步加强政务公开重点领域信息公开，有序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、规范化建设，积极推动行政权力公开透明，增强公开实效。

### （一）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

2022年，贺兰县应急管理局共主动公开政府信息528条。其中：1.通过政府网站主动公开政府信息49条；2.通过政务微博主动公开发布政府信息479条。

### （二）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情况

2022年度我局收到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政府信息公开申请2件，全部按时限要求及时办结，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

引发行政复议及提起行政诉讼情况。

### **（三）完善政府信息管理**

着眼建立健全信息公开长效机制，以完善内部管理为切入点，设置定人定岗工作机制，明确政务公开信息报送人员，将政务公开栏目公开及管理责任落实到人。配备熟练掌握相关业务工作的人员负责重点栏目，确保重点领域政务公开工作“零缺位”。严格执行“三审三校”制度，由各科室工作人员初审、局办公室复审、分管领导三审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的准确性，提高信息发布质量。

### **（四）公开平台载体建设情况**

一是强化政府门户网站管理。配齐专职人员管理贺兰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应急管理局平台，严格按照上级部门的要求，加强政务新媒体内容管理，确保信息发布内容准确。2022年公开执法台账10条、事故调查报告3件，不断提高生产安全事故应对处置工作的透明度。二是用好政务微博新平台。做好“贺兰应急”微博平台，全年转载发布微博479条，积极主动发布突发事件信息，有效地保障了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。三是积极处理热点舆情。2022年通过12345平台受理群众举报11件、安全生产举报投诉系统处理诉求件1件。

### **（五）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情况**

1. 高度重视，明确职责。我局领导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，把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局年度工作计划，根据人员变动及时调整工

作领导小组，形成一把手负总责，分管领导部署，局办公室抓落实，各科室层层推进的工作格局，确保政务公开内容合法、规范、具体、真实、统一、有效，有力地推动了全局政务公开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。

**2. 提高人员素质，加强内容管理。**不断提高业务人员政治站位，明确责任，提高责任意识和业务能力，发挥在学中干、在干中学的精神，做到“应公开、尽公开”。积极参加政务公开培训，注重与相关单位的沟通交流，进一步完善常态化检查机制，对政务公开平台里的错敏词等问题进行定期排查，积极整改，及时改正错误。坚持以规范化、专业化为目标，做到公开内容真实有效，符合公开原则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13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

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总计		2	0	0	0	0	0	2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#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**(一) 存在的主要问题。**2022年我局的政务公开做了大量的工作，取得了一定的成绩，但仍存在一定不足，一是信息公开数量偏少，质量有待提高；二是公开方式单一，主要以文字形式公开，缺乏用图表等其他公开方式；三是公开的深度和广度还有待于进一步提高。

**(二) 改进情况。**我局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县政务公开办的各项工作要求，不断强化公开意识，继续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着重突出人民群众关注的重点信息，及时回应社会关切问题，正确引导社会舆论。

一是推进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和责任追究信息公开，除依法应当保密的内容外，积极主动向社会公开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信息，通报事故原因，公布事故调查报告和责任追究处理结果；加强对自然灾害需公开事项的学习和管理，及时按权限公开。

二是进一步拓展信息公开渠道和方式方法，提高社会公众对减灾救灾和安全生产信息公开的关注度和认知度，强化信息公开工作成效；充实政务公开内容，提高政务公开工作的服务水平，为群众提供公开、透明、高效的社会公共服务。

三是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流程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能按照既定的工作流程有效运作，使信息公开工作更具有操作性。同时加强对公开信息的保密审查工作，确保公开信息不涉及国家秘密、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。

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（一）《贺兰县 2022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》完成情况。我局 2022 年严格按照《要点》认真开展各项工作，严格执行疫情防控信息发布各项制度，全面推进常态化疫情防控信息公开，积极做好执法计划、台账等信息公开，主动公开年度预决算，持续推进财政信息公开规范化、标准化。

未完成工作。2022 年度“政府开放日”活动虽已制定工作方案，但由于疫情原因活动未开展。

(二) 政府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。2022年，贺兰县应急管理局处理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政府的信息公开申请2件，未收取政府信息处理费。

贺兰县应急管理局  
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